

2022 年度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汇总)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规定起草工作，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相关规定，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区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实施意见，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公共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就业援助制度，推进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会同有关单位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的相关规定。

（四）统筹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定全区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单位拟订全区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审核、汇总等工作。会同有关单位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

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国家、省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规定、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及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定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意见。贯彻执行省、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和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办法。

（八）会同有关单位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落实、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

（九）协助有关单位做好公务员录用、公开遴选、公开选调等考试的考务组织工作；会同有关单位组织落实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承办部分区管领导干部的行政任免手续。

（十）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政策。

(十一) 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的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统筹指导全区农民工就业创业和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工作。

(十二)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办公室（人力资源股、社会保障股、仲裁调解管理股）。所属事业单位 4 个，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新乡市红旗区人才交流中心、新乡市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另外，由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的新乡市红旗区人才交流中心和新乡市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单位决算纳入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决算中，我部门汇总反映。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具体为：

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3.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38.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0.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52.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46
	30			61	
总计	31	1,953.32	总计	62	1,953.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50.17	1,948.25	0.00	0.00	0.00	0.00	1.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5.66	1,933.74	0.00	0.00	0.00	0.00	1.9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33.08	831.98	0.00	0.00	0.00	0.00	1.10
2080101	行政运行	355.53	35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66	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30.14	13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2	1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85.18	28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15	45.05	0.00	0.00	0.00	0.00	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4	29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14	29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12.44	811.62	0.00	0.00	0.00	0.00	0.8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2.60	2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75.81	475.00	0.00	0.00	0.00	0.00	0.8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01.20	30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9.06	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2.57	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2.85	1,061.00	891.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	0.00	7.95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8.35	1,061.00	877.35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35.77	770.85	64.92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55.53	355.53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66	0.00	3.66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30.14	130.14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2	0.00	12.42	0.00	0.00	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87.87	285.18	2.69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15	0.00	46.1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4	290.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14	290.14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12.44	0.00	812.44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2.60	0.00	22.6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75.81	0.00	475.81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01.20	0.00	301.2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9.06	0.00	9.06	0.00	0.00	0.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2.57	0.00	2.57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6	0.00	6.56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56	0.00	6.56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6.45	0.00	6.45	0.00	0.00	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11	0.00	0.1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5	7.9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33.74	1,933.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56	6.5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8.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48.25	1,948.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48.25	总计	64	1,948.25	1,948.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48.25	1,061.00	887.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	0.00	7.95
20132	组织事务	7.50	0.00	7.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50	0.00	7.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45	0.00	0.4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45	0.00	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3.74	1,061.00	872.7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31.98	770.85	61.13
2080101	行政运行	355.53	355.53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66	0.00	3.6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30.14	130.14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42	0.00	12.42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85.18	285.18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5.05	0.00	45.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4	290.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14	290.14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11.62	0.00	811.6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2.60	0.00	22.6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75.00	0.00	475.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01.20	0.00	301.2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9.06	0.00	9.06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2.57	0.00	2.5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0	0.00	1.20
213	农林水支出	6.56	0.00	6.5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56	0.00	6.56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6.45	0.00	6.4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11	0.00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7.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0.00	30201	办公费	6.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55	30202	印刷费	2.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8.3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8.0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9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0.14	30207	邮电费	1.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1.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13.0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3			
人员经费合计		1,010.53	公用经费合计					5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2	0.00	1.42	0.00	1.42	0.00	1.42	0.00	1.42	0.00	1.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53.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1.79 万元，下降 7.65%。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经费调整、部分经费未支出，所以决算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950.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48.25 万元，占 99.9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92 万元，占 0.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952.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1 万元，占 54.33%；项目支出 891.86 万元，占 45.6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48.2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3.68 万元，下降 7.75%。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经费调整、部分经费未支出，所以支出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8.2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7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减少 113.68 万元，下降 5.51%。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经费调整、部分经费未支出，所以支出下降。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8.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7.95 万元，占 0.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933.74 万元，占 99.26%；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6.56 万元，占 0.34%。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3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0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转移支付的“三支一扶”人员资金拨付至该类款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部分资金未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7.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7%。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部分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所以基本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事业人员招聘经费调整，招聘等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15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部分人员经费未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6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劳务人员经费调整，所以决算支出小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31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部分人员经费未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经费调整，所以决算支出小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支出依据是社保中心提供的征缴计划，每月征缴计划小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资金因工作需要，转换资金项目，支出就业创业服务补贴资金 22.60 万元。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资金因工作需要，转换资金项目，支出社会保险补贴资金 475.00 万元。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资金因工作需要，转换资金项目，支出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 301.20 万元。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资金因工作需要，转换资金项目，支出就业见习补贴资金 9.06 万元。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资金因工作需要，转换资金项目，支出就业见习补贴资金 2.57 万元。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资金因工作需要，转换资金项目，支出就业见习补贴资金 1.2 万元。

16.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上级安排新增小额贷款奖补资金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上级安排新增小额贷款奖补资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10.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50.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我单位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我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4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车辆保险、汽油及车辆维护。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76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21 万元，下降 6.98%。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部分资金未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的情况；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多举措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按照“项

目编制有目标、项目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运用”要求，做实全过程绩效管理。

2、通过科学规范制定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科学编制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提条件。对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不合理的项目，不予安排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3、全面开展绩效监控及绩效评价。按“谁分配、谁管理，谁使用、谁负责”原则，加强绩效监控。发现与原定绩效目标偏离的，立即纠正，督促绩效目标有效落实。年度结束后，组织开展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完成率为 100%。

4、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在分配资金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对绩效完成较好的项目，给予资金倾斜。对绩效不明显的项目，减少资金安排规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我部门纳入绩效自评共 16 个预算项目，根据绩效自评指标和权重设置，16 项绩效自评项目平均得分为 94.72 分，其中自评得分 95 分以上项目 8 个，90-95 分区间的项目有 5 个，低于 90 分的项目 3 个。后附项目绩效自评表。其中：

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96.59，预算执行率 89.74%，造成偏差原因是全年预算中包括新财预[2022]54号，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党建活动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89.78，项目预算执行率 48.91%，造成偏差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线下活动开展减少。

3、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87.88，预算执行率 33.83%，造成偏差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各项工作已完成，资金停滞未支出。

4、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预算执行率 100%，目标已完成。

5、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99.76，预算执行率 97.60%，目标已完成。

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92.74，预算执行率 27.37%，目标已完成。

7、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工人物业服务补贴等项目自评得分 94.77，预算执行率 47.69%，目标已完成。

8、人社公共平台劳务费项目自评得分 95.41，预算执行率 66.08%，造成偏差原因是人员及社会保险等资金变动较大，缺口增加。

9、三支一扶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7.54，预算执行率 75.40%，目标已完成。

10、社保代办员工工资项目自评得分 94.82，预算执行率 66.38%，造成偏差原因是项目人员及社会保险变动较大，成本有所提高。

11、社区工作者人员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7.69，预算执行率 76.89%，目标已完成。

12、事业招聘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1.02，预算执行率 91.50%，造成偏差原因是本年度招聘教师及事业单位人员人数较多，报考人数多，经费支出增加造成成本指标偏差；因疫情原因，教师扩招并开展招聘事业单位疾控和应急专业人员造成数量指标偏差。。

13、替困难群众交城乡居保项目自评得分 94.80，预算执行率 49.61%，目标已完成。

14、养老保险工作聘用人员专项经费自评得分 97.82，预算执行率 78.15%，目标已完成。

15、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自评得分 84.88，预算执行率 34.96%，造成偏差原因是未收到上级分配贴息金额，造成成本指标偏差。

16、退休人员退休工资差额部分项目自评得分 100，预算执行率 100%，目标已完成。

从总体情况看，我部门资金安排较为科学，制度比较完善，项目管理执行规范，绩效监管到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在受疫情影响的情况下，我部

门绝大部分项目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但个别项目受疫情和项目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未达到预期目标，对此情况，我部门采取细化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加强“线上线下”调度、开展实地核查等工作措施，加大未完成绩效目标的督促指导力度，确保设定的绩效目标有效落实。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83	343.9	308.62	10	89.74%	8.97	
	财政拨款	179.83	343.9	308.62	-	89.74%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红旗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红政〔2015〕15号)文件精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基本养老金等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和缴纳。		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基本养老金等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和缴纳,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参保人员满意度,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总额	=179.83万元	308.62万元	10	7.62	41.62	其中包括新财预[2022]54号,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待遇的60周岁以上老人	≥11100人	11311人	5	5	0.00	
		基金缴费人数	≥15000人	15232人	5	5	0.00	
	质量指标	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98%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每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6.5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党建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92	全年预算数	0.92	全年执行数	0.45	分值	10	执行率	48.91 %	得分	4.89
	财政拨款	0.92	0.92	0.45	-	-	48.91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0.00%	-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区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员的“四个意识”、坚定党的“四个自信”,同时注重与中心工作结合,注重质量效果,防止形式主义。			项目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党建活动经费项目财务管理工作,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保障党建工作正常开展,党员满意度100%。项目资金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及时对预算和决算信息进行公开,接受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监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建活动经费	=0.92万元	0.45万元	10	4.89	-51.09	由于疫情原因,活动开展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会一课	≥12次	12次	5	5	0.00					
		主题党日	≥12次	12次	5	5	0.00					
		手拉手结对帮扶	≥6次	6次	5	5	0.00					
		学习调研	≥2次	2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党员活动参与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党员活动开展实践	每月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党组织凝聚力	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党建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3.3	4.5	10	33.83 %	3.38	
	财政拨款	10	13.3	4.5	-	33.8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 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设置绩效目标, 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红旗区事业单位所有人员的晋档晋级、福利待遇评定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认定, 个人年度考核等工作, 组织实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等工作, 负责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保险费征缴、个人账户管理, 养老金的发放等; 负责上级对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监督检查, 受理信访案件; 努力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 组织实施完善高新技术市场的有序发展和流动; 努力实现我区的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解决人事代理工作的相关问题; 监督落实国家特殊劳动保护政策, 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 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 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严格遵守财务制度及政府采购制度, 节约资金, 2022年依据红办文[2019]13号文件规定, 全面提升覆盖红旗区所有企事业单位及广大人民群众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 圆满完成4个市级目标管理工作内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总额	=10万元	4.50万元	10	4.5	-55.00	由于疫情原因, 各项工作已完成, 资金停滞未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目标	≥4个	5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12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100%	10	10	0.00	
		促进就业, 增强创建文明单位动力	效果显著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7.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	5	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社会保险工作提供服务。贯彻执行国家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规定，落实社会保险事业发展规划，负责社会保险注册登记、关系转移、统计调查、缴费基数核定、社会保险基金使用拨付、转移、社会保险待遇计算、发放、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人员社会化发放服务、社会保险数据信息化建设、安全维护、社会保险来信来访、职业年金统计经办、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和政策宣传服务等工作。			为全区社会保险工作提供服务。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规定，落实社会保险事业发展规划，认真负责社会保险注册登记、社会保险基金使用拨付、转移、社会保险待遇计算、发放、社会保险数据信息化建设、社会保险来信来访、职业年金统计经办、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和政策宣传服务等工作，确保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中心专项工作总成本	=5万元	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50000人	54082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领取率	=100%	100%	5	5	0.00		
		参保率	=100%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参保时间	1-12月	100%	100%	5	5	0.00	
		领取时间	1-12月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镇职工参保工作顺利进行	持续稳定	100%	15	15	0.00		
		保障退休人员待遇领取，缓解社会矛盾	持续稳定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440	10	97.6 %	9.76	
	财政拨款	2500	2500	2440	-	97.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严格依照财政法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管理、使用预算资金。依据社保系统数据进行测算,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部分的缴纳。		严格执行预算执行,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检查,杜绝挤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行政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基本权益,确保退休人员养老金的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	≤2500万元	244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数	≥2800人	3083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缺口部分缴纳完成率	≥98%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养老保险缺口部分缴纳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金正常运转,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顺利进行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1060	290.14	10	27.37 %	2.74	
	财政拨款	800	1060	290.14	-	27.3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豫人社办【2018】134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办理退休、死亡、调动、辞职、辞退手续时产生的记实和补记、实帐利差等的财政补助资金。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检查,杜绝挤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办理退休、死亡、调动、辞职、辞退手续时产生的记实和补记、实帐利差等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利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总额	≤800万元	290.1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年金纪实人数	≤227人	9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职业年金足额补记率	≥98%	98%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记实补记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利益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98%	99%	5	5	0.00	
总分					100	92.7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工人物业服务补贴等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9	31.56	15.05	10	47.69%	4.77	
	财政拨款	21.59	31.56	15.05	-	47.6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参照新乡市机关事业单位发放标准计算,针对红旗区企业离休人员及建国前工人的物业服务补贴、平时健康休养费、健康休养费、全国文明城市奖等资金的按时足额发放。			严格按照预算规定,保障红旗区企业离休人员及建国前工人的物业服务补贴、平时健康休养费、健康休养费、等资金的按时足额发放,保障社会稳定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服务补贴总成本	≤21.59万元	15.0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人员数	≤4人	4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12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有所养,保障社会稳定性	≥95%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人社公共平台劳务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3	25.44	16.81	10	66.08 %	6.61	
	财政拨款	11.13	25.44	16.81	-	66.0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新人社【2017】169号文件要求,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基层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通过购买劳务派遣人员,着力发挥优势打好“四张牌”的重要举措。用于发放人社公共服务平台劳务人员工资及在编在职人员的误餐补。人社公共平台现有劳务人员5名,在编在职人员2名,工作时间早9晚5。			依据新人社【2017】169号文件要求,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基层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着力发挥优势打好“四张牌”的重要举措。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按时到位,提高了人社平台的社会效能,更好地服务于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社公共平台劳务费	=11.13万元	16.81万元	10	8.8	21.03	人员及社会保险等资金变动较大,缺口增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编在职人员	≤2人	2人	5	5	0.00	
		平台人员	≤5人	5人	5	5	0.00	
	质量指标	人员劳务费足额发放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时间	每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社平台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不断改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5.4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	17.6	13.27	10	75.4 %	7.54	
	财政拨款	12.6	17.6	13.27	-	75.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 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设置绩效目标, 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积极做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实施工作, 保证“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金的足额缴纳、生活补助的及时发放, 确保活动和日常项目管理的正常开展。			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确保“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金的足额缴纳、生活补助的及时发放, 保障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专项经费总额	=12.6万元	13.2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安家费发放人数	≤7人	7人	5	5	0.00	
		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14人	16人	5	5	0.0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三支一扶计划顺利实施, 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队伍	持续实施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5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社保代办员工资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4	40.15	26.65	10	66.38 %	6.64	
	财政拨款	16.74	40.15	26.65	-	66.3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 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设置绩效目标, 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社保局代办员的工资发放, 弥补社会保险机构的人员不足, 保障档案管理、人事代理、企业养老保险征缴、基金发放、个人账户管理等工作的顺利进行。			通过项目基金的合理使用, 保障红旗区社保中心社保局代办员的工资发放, 弥补了社会保险机构的人员不足, 保障了档案管理、人事代理、企业养老保险征缴、等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保代办员工资总成本	=16.47万元	26.65万元	10	8.18	31.81	项目人员及社会保险变动较大, 成本有所提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办员人数	≤7人	7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代办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社保工作的顺利进行	不断完善	100%	15	15	0.00	
		企业社保业务受理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8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者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	157.1	120.79	10	76.89%	7.69	
	财政拨款	126	157.1	120.79	-	76.8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关于做好2014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国办发[2014]22号、《关于2014年实施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4]33号文件精神,解决红旗区就业困难人员及未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就业难的问题,促进和谐社区建设。			依据上级的政策,解决红旗区就业困难人员及未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就业难的问题,确保和谐社区的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者人员专项经费总额	≤126万元	120.79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	≤30人	2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劳务费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时间	每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和谐社区建设,促进大学生就业	≥98%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8%	99%	5	5	0.00	
总分					100	97.6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77.22	70.66	10	91.5 %	9.15	
	财政拨款	50	77.22	70.66	-	91.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从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充分解决好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组织实施红旗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人員和招聘教师等工作,充实了我区事业單位管理人員和教师力量,形成招聘工作的长效机制。			严格按照预算规定,按照区政府既定目标,组织实施红旗区事业單位公开招聘管理人員和招聘教师等工作,解决好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充实了我区事业單位管理人員和教师力量,形成招聘工作的长效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总额	≤50万元	70.66万元	10	5.87	41.32	本年度招聘教师及事业單位人員人数较多,报考人数多,经费支出增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招聘人数	≥50人	145人	10	6	160.00	因疫情原因,教师扩招并开展招聘事业單位疾控和应急专业人員
	质量指标	招聘程序合规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事业招聘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就业压力,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改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單位人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1.0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替困难群众交城乡居保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8	16.63	8.25	10	49.61%	4.96	
	财政拨款	8.38	16.63	8.25	-	49.61%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红旗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红政〔2015〕15号)文件精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对符合条件的重残、困难群众按时足额代缴。		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对符合条件的重残、困难群众按时足额代缴保费,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缴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总成本	=8.38万元	8.25万元	10	9.84	-1.55	实际参保人员中经核实符合困难条件的群众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人数	≤838人	82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城乡居保困难群众足额缴纳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基金按时缴纳时间	1-12	12%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养老保险工作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9	47	36.73	10	78.15 %	7.82	
	财政拨款		38.9	47	36.73	-	78.1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列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协管员实施辖区内的社会保险具体工作;由代办员解决红旗区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为进一步巩固城乡居保全覆盖成果,确保我区“四个不出村”工作健康发展;确保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的顺利进行,确保做到社会保险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检查,杜绝挤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进一步巩固城乡居保全覆盖成果,确保我区“四个不出村”工作健康发展和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聘总额用人员专项经费总额	≤38.9万元	36.73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代办员	=5人	5人	5	5	0.00	
社区个数	≥78个		78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具体工作		≥98%	100%	5	5	0.00		
	完成城乡居保工作的社区工作		≥98%	100%	5	5	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时间	每月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全民参保,确保四个不出村的实施	效果良好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8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8.45	6.45	10	34.96%	3.50	
	财政拨款		12	18.45	6.45	-	34.9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用款计划、与其绩效目标,并对项目绩效实施实时监控,有效防止专项资金挤占、挪用现象发生,加大财政集中扶持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照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坚持“量入为出和专款专用”原则。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项目实行一把手责任制,成立项目督导检查工作组,定期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政府为帮扶创业人员缓解资金压力,用于创业人员担保贷款贴息。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财务管理工作,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100%目标的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总成本	=12万元	6.45万元	10	5.38	-46.25	未收到上级分配贴息金额,今后及时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发放数	>100笔	200笔	10	6	70.00	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质量指标	贷款发放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利息支付时间	2022年1-12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创业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4.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3年09月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退休工资差额部分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3	0.11	0.11	10	100.0%	10.00	
	财政拨款	0.23	0.11	0.11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用款计划、与其绩效目标,并对项目绩效实施实时监控,有效防止专项资金挤占、挪用现象发生,加大财政集中扶持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照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坚持“量入为出和专款专用”原则。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列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内如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项目实行一把手责任制,成立项目督导检查工作组,定期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豫政【2015】68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员工统一参加养老保险,其中,有个别退休人员待遇存在差额,需财政补足,以完成单位的总体工作目标。		退休人员退工资差额部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款项后,按照资金的用途使用,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按照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待遇差额总成本	≤0.23万元	0.1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	=1人	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待遇差额补发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资差额部分发放时间	每月20号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